常州市新北区2021年预算草案说明

 一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经市财政局核定，2020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07.67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限额为18.55亿元，专项债券限额为89.12亿元。截止2020年年末，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05.81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余额为17.93亿元，专项债券余额87.88亿元。

2020年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费78.2万元，还本支出53000万元，债券利息6297.335万元。2021年我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预计0万元，一般债券付息预计数为6244.97万元。

2020年我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费333.1万元，还本支出64300万元，债券利息23133.775万元。2021年我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预计数为64810万元，专项债券付息预计数为34300.215万元。

 二、转移支付说明

 2021年预算中,区对辖镇、街道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13.65亿元，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数据包含在各政府性重点专项转移专项项目中，年初无法区分地区规模。

 三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

2021年“三公经费”预算1131万元，同比下降1%，减少8.6万元。其中：公务出国经费安排240万元，同比持平；公务接待经费为280万元，同比减少81.09元，下降22.46%，主要是由于政府机关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，对公务接待费用进行了压减。公务用车经费为611万元，同比增加72.5万元，增长13.46%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经费为611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，公务用车经费增长主要原因是在公务用车编制内新增部分公务用车。

#  2021年会议费预算安排718万元，同比下降4.55%，减少34.25万元，会议费增加主要原因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要求，对会议经费进行了压减。培训费预算安排1684万元，同比下降4.97%，减少88万元，培训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

# 根据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倡导培训方式从“走出去”调整为“请进来”，对培训经费进行了压减。

 四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21年，根据《关于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区本级所有一级预算单位均需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，政府专项资金等重点项目预算需单独编制专项绩效目标，突出绩效导向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强化绩效约束，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构建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